附件5

**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**

**第十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监事会产生办法**

为促进行业健康发展，不断强化自身建设，根据本会章程和上级监管部门要求，本会设立监事会。

1、监事会拟由5人组成，设监事长1人，兼职监事行业2人，本会本部2人。

2、监事会监事、监事长候选人人选，由换届工作组提名。

3、根据有关规定，本会的理事、常务理事、负责人和本会的财务人员不得兼任监事会监事。